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藝術教育」與「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

前言

編寫本指標旨在為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06-2007)提供評審參考。

在制訂本指標時，我們曾參考相關的資料，主要的參考文件包括《學習的專業·專業的學習－教師專業能力理念架構及教師持續專業發展》（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2003）和《香港學校表現指標》（教育署質素保證科，2002）。而本指標的設計亦已顧及教師工作的複雜性，冀能反映教師在不同範疇的能力。

本計畫所指的卓越教學實踐須具備下列條件：

- (a) 創新和經驗證能有效引起學習動機和興趣及/或能幫助學生達致理想的學習成果；或借鑑和靈活調適其他地方的教學實踐示例，以切合本地（即校本及/或生本）的情境，並經驗證能有效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
- (b) 在教育和學習理論的基礎上，設計經深思熟慮的教學實踐；
- (c) 富啟發性並能與同工分享，以提升教育質素；及
- (d) 在藝術教育學習領域上，協助學生發揮其審美和批判性評賞及創作表達能力；在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上，協助學生發揮其探究和批判思考能力、有價值判斷、關心和對社會有承擔。

指標方面，分別為下列四個範疇：（1）專業能力、（2）培育學生、（3）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以及（4）學校發展。首兩個範疇旨在肯定教師的卓越教學表現，另外兩個範疇則旨在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由於本計畫的目的並非為尋找在上述各方面都有卓越表現的全能教師，因此本指標只應作為「藝術教育」與「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教學方面的一些卓越表現例子，而非一些一成不變的規範。

本指標除可用作為評審工具之外，希望能凸顯優良的「藝術教育」與「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的教師質素。我們更希望藉此推動教師追求卓越的教師專業精神。

我們期望所有獲獎的人士均具備教師的基本專業質素，如專業精神、愛護和關懷學生等。我們將採用整體性的評審方法，以專業知識和判斷力來評審每一份提名。由於本教學獎的重點是學與教，因此我們希望能選出富啟發性、能與同工分享、可作示例而有效的教學實踐。

在評審組別提名時，我們還會評估每位組員的貢獻、組員之間互相合作，以及整個組別所付出的努力如何達致理想的效果。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2006-2007)

評審工作小組

二零零六年十月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藝術教育」與「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

1. 專業能力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課程	1.1 課程和教學內容知識 ¹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對當前課程目標、教學法和學科內容具備廣博的知識；關注相關教育領域在課程、學與教和評估的發展趨勢，主動與同事分享該等知識，以優化學與教的成效在課程調適和創新方面與同事緊密合作，以期不斷發展和改善校本課程，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效果；透過訂定清晰明確的課程發展策略，既能顯示教師的領導能力，又能誘發學生願意終身學習。探求相關教學內容知識、理論和行之有效的教學方法，倡導同行進行協作分享，策畫和推動多元化的聯課活動，力求學與教的質素臻善在課程設計中有效地結合四個關鍵項目²的元素，以發展學生共通能力³、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培養積極的態度；又結合五種基要學習經歷⁴，以助學生全人發展；並嘗試融合其他學習領域，以確保學生在「藝術教育」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上得到全面而均衡的教育審慎地進行課程評估和具體而有效地跟進，並記錄成功的經驗以便與同行分享

¹ 「教學內容知識」最先由舒文（Shulman）（1986）提出，他與同事在「增進教學知識」（Knowledge Growth in Teaching）計畫中再加論述。舒文曾撰文提到，教學內容知識「代表融合學科內容與教學法的知識，懂得如何針對學生的不同興趣及能力，把特定的主題、問題或課題組織、表達及調適，然後進行教學」（1987）。自此，「教學內容知識」一詞開始廣泛使用，及後亦曾被闡釋為「教師對學科所知及如何在課室中把學科知識轉化為與課程有關的活動」，以及「一種工藝知識，已超越對學科內容或一般教學法原則的掌握，是一種懂得如何把特定的學科內容傳授予學習者的知識。」

² 根據課程發展議會於 2001 年發表的《學會學習—終身學習 全人發展》，關鍵項目為德育及公民教育、從閱讀中學習、專題研習及運用資訊科技進行互動學習。

³ 根據課程發展議會於 2001 年發表的《學會學習—終身學習 全人發展》，共通能力包括協作能力、溝通能力、創造力、批判性思考能力、運用資訊科技能力、運算能力、解決問題能力、自我管理能力和研習能力。

⁴ 根據課程發展議會於 2001 年發表的《學會學習—終身學習 全人發展》，五種的基要學習經歷以助全人發展為德育及公民教育、智能發展、社會服務、體藝發展、與工作有關的經驗。

教學	1.2 策略和技巧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掌握適切有變化的教學策略技巧，為學生營造和諧而具啟發性的學習氣氛，仔細編排可行有意義和有效的學與教過程，並協助學生在日常生活中學以致用 • 具備出色的語文能力，作為學生學好語文的榜樣；亦能靈活恰當而有效地使用授課語言及其他形式的傳意技巧，使整個教學過程順利進行 • 靈活運用各種教學方法和資源，顧及學生的智力和興趣，成功激勵學生，誘發他們的學習興趣；同時認真處理學生的學習困難問題，讓他們得到適切的支援 • 善用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策略，計畫和提供多元化並與日常生活相關的學習活動和情境，為(a)培育學生具備審美和批判性評賞以及創作表達能力，(b)提供機會讓學生觀察和體驗種種社會動態，以培養在社會生活的能力，以及(c)誘發學生反思，進而建構新知識 • 認真鼓勵學生積極以探究方式提問和主動尋找答案，並創造開放的學習環境，發展其批判性思考能力；並鼓勵他們主動地終身學習 • 培養學生善用物料、工具、用具和樂器的能力，用以自我表達和與人溝通 • 充分發揮教師作為知識傳授者、資訊提供者、學習促進者、顧問、輔導者和評估者等角色
	1.3 專業知識和態度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熱愛藝術及/或人文學科，並具備相關修養，熟悉課程和學科內容，能把學習領域內各個學科聯繫起來，又能透徹掌握任教科目所涉學習領域的新趨勢，並能反思和積極改善教學實踐 • 積極倡導同事間協力更新和探求新的學科知識，力求教與學的質素臻善 • 積極參加校內外的分享和交流會，並經常透過不同渠道為其專業作出貢獻 • 積極策畫和推廣實習安全的意識和知識

學習評估	1.4 評估策劃和資料運用	教師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訂、善用和檢討各種評核模式，並確保此等模式能配合現行的課程目標、評核信念和施行方法 • 善用評核結果，以診斷學生的學習情況，給予學生適時的鼓勵、具體的回饋和改善方法，既能改善學與教的成效，又能培養學生的自我反思能力 • 在適當時候與學生、家長和同行交流有效的評估準則和評估策略，並提供準確的資料性評核報告
------	---------------	--

2. 培育學生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培育學生	2.1 態度	教師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肯定和重視學生的潛能和成就，鼓勵學生建基於他們的強項作進一步的發展、積極主動學習，並追求卓越 • 對學生的終身學習、全人發展和共通能力的培養，發揮積極而正面的影響 • 鼓勵學生互相尊重和合作，分享學習心得和成果，藉此營造關顧愉悅的學校氣氛 • 培養學生對學習藝術教育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的好奇心、興趣、信心和探究精神 • 培育學生懂得從美學和文化角度欣賞藝術及個人、社會和人文，繼而關心和對社會有承擔
	2.2 知識和技能	教師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幫助學生學習和理解藝術教育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的知識，掌握相關學科技能，並能主動地從已有經驗知識中發揮潛能和建構新知識 • 幫助學生克服學習困難和糾正他們的錯誤觀念 • 培養學生具備解決問題的能力和 method，並以邏輯思考、創新思維、審美思維、批判精神等進行探究 • 幫助學生瞭解自己的能力和學習方法，訂立發展目標和培養自學能力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校本以至生本需要，適當地調適課程，使學生達到最佳的學習效果 • 透過創新的教學策略，例如探究和參與式學習、議題為本式學習、經驗學習及藝術的綜合學習等，幫助學生發揮創造力、想像力、變通能力、審美能力，以及懂得評賞藝術和外界事物的能力；培育學生個人成長，讓學生掌握適應社會的能力，建立文化、藝術、道德和公民意識等價值觀 • 協助學生掌握藝術教育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的語言和溝通技巧，以便他們與別人交流相關的課題或發表意見 • 與學生相處融洽，建立互信關係，並贏得學生愛戴

3.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	3.1 對教師專業和社區作出的貢獻	教師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動支持和積極參與教師專業和社區工作，如投入專業交流活動、分享教學心得、參與社區服務或義務工作等 • 製作教材示例、參與相關學科的教育研究、撰寫文章、進行行動研究、策畫或製作成功的演藝活動、聯課活動等 • 支持新入職教師專業發展工作，例如擔任啓導教師 • 致力持續自我改進和專業提升 • 熟悉本科教育方法和政策的最新發展，積極推動和改進相關教育領域的發展 • 關心本地、國民和全球教育議題，並身體力行實踐正面的社會價值觀，為學生樹立榜樣

4. 學校發展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學校發展	4.1 對學校發展的貢獻	教師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領導設計、推行和檢討「藝術教育」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的校本活動 • 鼓勵學生積極參與校外與「藝術教育」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相關的比賽、展覽、表演和公開活動等 • 領導其他同工一起改善「藝術教育」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的學與教 • 促進校內協作和分享文化，以期把學校發展成一個專業學習群體 • 與同行和他人分享示例和經驗，領導和協助新舊同事認同和實踐學校的願景和使命，協力推動學校持續發展，透過各種有效途徑展現學校文化和校風精髓

參考文獻

教育統籌局（2006）。《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 提名指引及表格》。香港：教育統籌局。

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2003）。《學習的專業·專業的學習：教師專業能力理念架構及教師持續專業發展》。香港：政府物流服務署。

教育署質素保證科（2002）。《香港學校表現指標：表現例證（中學、小學及特殊學校適用）》。香港：政府物流服務署。

課程發展議會（2002）。《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香港：政府物流服務署。

課程發展議會（2002）。《藝術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香港：政府物流服務署。

課程發展議會（2001）。《學會學習 – 終身學習 全人發展》。香港：政府印務局。

Shulman, L. S. (1986). Those who understand: Knowledge growth in teaching. *Educational Researcher*, 15(1), 4-14.

Shulman, L. S. (1987). Knowledge and teaching: Foundations of the new reform. *Harvard Educational Review*, 57(1), 1-22.